



2014年5月14日 星期三

编辑：吴志明 组版：陈科 校对：张旗

# 破解停车难困局需平衡各方利益

吴志明

## 甬上辣评

近些年，随着居民生活水平提高，人均汽车拥有量显著增加，城市停车难问题日益凸显，尤其是在老小区，已然成为顽疾，类似抢车位、乱停车现象可称常态。

停车乱象的背后，是各方利益的矛盾。对于无车居民而言，乱停车影响出行，甚至危及安全；有车居民也是满肚子委屈：谁不希望有个好车位呢？如此既能平息众怒，又可减少车辆受损几率；对于公共利益而言，乱停车是潜在威胁，比如桃源小区今年春节以来连续发生四次火情，每一次消防车都被违停车辆堵住去路。

车辆越来越多，小区空间却有限，这个矛盾看似无解，其实不然，至少是可以缓解的。而缓解停车难矛盾，是个典型的利益博弈过程，方法通常有两种：

在江北区白沙街道桃源小区，每天都会反复出现争抢车位、乱停车的状况。今年春节以来，小区连续发生四次火情，每一次消防车都被违停车辆堵住去路。为了居民安全，桃源小区将交警请进小区，帮忙做了交通规划。经多方努力，用于改造的资金已全部到位。5月12日，桃源小区首个改造区块正式动工。

(5月13日《宁波晚报》)

一是居民自治。有车居民有合理的停车需求，其他居民有正当的出行权益，发生矛盾时，双方不能只有对立，缺乏谅解的互动。而互动建立于善意、妥协的基础之上，比如无车居民可以允许车辆停在门口过夜，有车居民则应清晨起来就将车开走，保证不影响其他居民的正常出行和商家开门营业……

可以说，各方的利益诉求没有对与错之分，如果大家没有足够的沟通意愿乃至协商能力，自治就无从谈起。这样的博弈是建立在各方默认的隐秩序之上，它或许没有明晰的界限，却应该有共同的底线，即不能越过正当权益的边界，例如无车居民不能因为激愤而偷偷划人车，有车居民不能堵住消防通道。

二是外界介入。当矛盾各方的角力不能有序，就需要第三方介入，协助搭建一个各方利益公平博弈的平台，比如桃源小区将交警请进小区，帮忙做交通规划。这个博弈平台，应该充分保证各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保证博弈程序的正义和博弈规则的公平，以达成最广泛的共识。

江北桃源小区在这方面可作范例。为搞清楚业主的要求，小区业委会、居委会、物业公司与江北交警一道，向900多户居民发放了问卷和《告居民书》，对有关停车的系列问题做了详细调查，并制定相应方案；制定方案和施工过程中，允许居民充分讨论，有争议的改造区域暂缓施工，改造细节继续优化……

围绕停车难的种种争论，其实是社会转

型利益博弈的缩影。当下正处于个体权利意识觉醒的时代，人们价值观和利益多元化，不同的人群有不同的诉求，利益矛盾完全是一种正常的社会现象，其解决方法没有最完美，只有最民意、最公平。社会和谐，就是建立在利益相对均衡和博弈规则相对公平的基础之上；社会变革，则可以理解为不同利益之间博弈的结果。

桃源小区的停车难缓解办法，可以称作利益博弈机制的样板。小区业委会、居委会、物业公司与江北交警通过公开征求意见，最大程度地平衡了不同群体的利益，真正做到让居民做主。车位增加也好不增加也罢，矛盾缓解也好没缓解也罢，制定的方案和尝试的努力至少会获得居民的尊重，居民不会有“被做主”的不满。

热点  
聚焦

## 网骂交警“孬种”被拘值得商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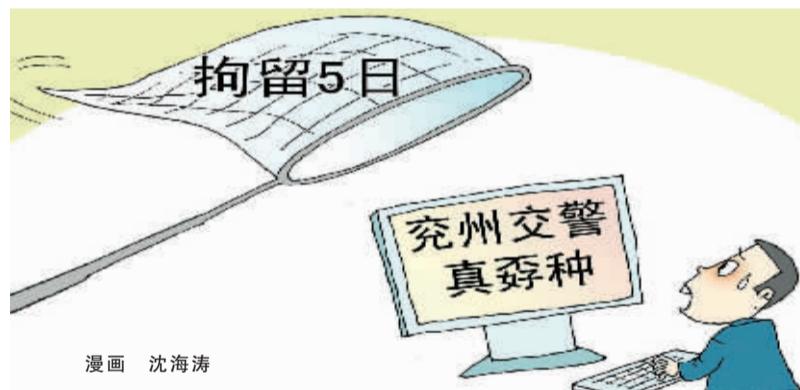
山东济宁市兖州区一网友因在贴吧骂“兖州交警孬种”，被行政拘留5日。据@兖州公安5月13日上午微博：5月4日，曹某某（男，21岁，兖州区颜店镇某村）因违法停车被贴罚单，后曹某某为泄私愤，在兖州贴吧匿名发帖骂人，曹某某的违法行为很快被网警识别并捕捉。

(5月13日财经网)

此事一经曝出，立即引发很大争议。仅仅因为用化名在贴吧骂了一句“交警孬种”，就被行政拘留5日，很多网友认为处罚过重，兖州警方有小题大做甚至是打击报复之嫌。事实上，无论从法律法规的角度来说，还是从普通网友的直观感受上讲，警方的处罚都值得商榷。

《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二条规定，“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的”，“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警方认为处罚“有法可依”，所“依”的应该就是这一条。客观讲，发帖辱骂行为，是不道德的，但是仅仅因为骂了一句“孬种”就被拘留，明显存在不妥之处。

首先，该网友并没有指名道姓骂某个具体的人。他在贴吧里是怎样骂交警的呢？原文如下：“可X好了，车刚停在那里，就被贴条了，兖州里交警真孬种。”可见，此言并不存在“具体的被侵害人”，《治安管理处罚



漫画 沈海涛

法》规定的被侵害人是“他人”，即自然人，而兖州交警是一个群体，根本无法成为被侵害的人。因此，兖州警方所谓的“网络侮辱他人”是不成立的。既然侮辱对象不存在，处罚自然无从谈起。

其次，从社会影响来看，虽然“孬种”一词带有人格侮辱的成分，但“兖州交警孬种”仅仅是一句笼统、模糊的气话，很难说达到了“公然侮辱”的严重程度。兖州警方所谓的“造成了恶劣的社会影响”，明显是夸张。

再次，令人不解的是，兖州警方在官微

最后说：“法网恢恢，疏而不漏，不要以为在网上匿名随便说说就没什么大不了的，请相信‘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如果触犯了法律一定会受到法律的制裁。”从措辞和语气看，这根本不是所谓的提醒，而带有了一定的恐吓色彩。这种方式不仅难以起到应有的教育效果，甚至可能激化矛盾，适得其反，事实上，网友的反应印证了这点。

总之，警方的做法不能不让人产生“打击报复”的合理想象，违背“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要求，注定难以服人。

陈广江

## ●街谈巷议

### 馋嘴的毛病 别指望微博能治

“老想吃巧克力，说明体内缺乏B族维生素；想吃甜食，可能是胰岛素缺乏；想吃肉，说明体内缺乏氨基酸或铁等矿物质不足。”前些天，这一则微博在网上热传。从想吃的口味，看一个人的身体存在的隐疾，这科学吗？医生们并不认同这些观点。他们表示，生活中如果痴迷一种食品，还真是有依据的，但和体内缺乏什么元素没有直接关系。

(5月12日《现代快报》)

不想减肥有千万个理由，想减肥却只要一个理由就足够。类似的微博，以科学的名义，给人一个冠冕堂皇的贪吃理由，这无疑是一种误导，对过度饮食、偏食甚至异食癖，都是鼓励。

但这样的微博和微信并不缺乏感兴趣的。近些日子以来，类似的帖子出现不少，有防病治病的，有医疗养生的，有着眼“单独二胎”教人选择胎儿性别的，等等，可谓五花八门。并且，每一个帖子都能热上好一阵子，能捧红一个微博账号，至于能影响到多少人，则无从知晓。但既然有这么多人关注，就不会缺少相信的人，一定有不少人受此误导，按照上面的内容进行尝试。

为什么微博微信上会出现如此多类似的帖子？5月13日央视焦点访谈，以微信热传的微波炉辐射为例，对此进行了深入分析和解读——微信和微博的原创者之所以不遗余力这样做，是想通过比较吸引眼球的描述，通过一些公众感兴趣的话题，来炒热微博和微信账号，然后打广告赚钱。也就是说，类似微博和微信内容为赚钱服务，只要能引发关注就行，至于是否科学，则完全不在信息发布者考虑的范围。这样的内容，你能相信吗？

当然，有些内容或许只是对此感兴趣的人发布的，不带其他目的。但对于没有出处、未经证实的内容，公众不能听之则信，大可当耳边风，吹过之后就忘记了，不必对照微博，去治疗馋嘴的毛病甚至其他疾病；也不能指望每次都有媒体曝光，有专家来纠错，要想抵御类似伪科学的危害，提升自己的科学素养是最有效的方法。

对于监管部门来说，可不能像公众一样听之则忘。对于恶意炒作行为，要加大监管和处罚力度，对于非恶意的帖子，要进行引导，以求净化微信和微博环境，避免更多的误传和误信伤害公众的健康。

罗志华

社会  
观察

## “随手拍”有利于救助乞讨儿童

12日下午，东莞召开全市流浪乞讨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专项行动领导小组会议。会上决定，由民政部门牵头，设立流浪乞讨未成年人救助保护热线，开设专门微博、微信，建立首报奖励机制，鼓励出租车司机、清洁工人、保安等一线群众以“随手拍”等形式及时报告流浪乞讨未成年人线索，力争做到“时时发现、人人举报”。

(5月13日《东莞日报》)

对流浪乞讨未成年人的救助保护工作，一直牵动着公众的神经，尤其是媒体曝出有黑恶势力把流浪乞讨未成年人当成是谋利的工具，甚至是发生强迫、残害等恶劣行径的时候，更是激起了全社会的极大关注。毋庸置疑，对流浪乞讨未成年人的救助保护，是政府的责任和义务，但是要想保护救助他们，首先得找到他们。

虽然全国绝大多数城市的民政部门都公开了救助站等机构部门的求助热线，但

一是大多数流浪乞讨未成年人对救助政策并不了解，指望他们主动拨打求助热线的可能性不大；二是那些受到黑恶势力控制的流浪乞讨未成年人，即便想求助也没有机会，没有办法。

正是为了解决这个问题，东莞市这次在救助流浪乞讨未成年人专项行动中开展了“随手拍”活动。有关部门把“随手拍”的主体参与人群定位为出租车司机、清洁工人、保安等一线群众，可以有效发挥这些天天在大街小巷活动的社会职业群体本身所具备的优势，提高发现流浪乞讨未成年人的概率。对于积极参与“随手拍”活动，提供有价值线索的群众实行“首报奖励机制”，这样自然提高了群众参与的积极性。

“随手拍”活动充分发挥“人海战术”，争取以较小的成本获得较大的效果，无疑值得肯定。当然，发现不是目的，救

助才是目的。只有真正做到了“发现一个，救助一个”，才能实现“雏鸟归巢”专项行动的本义，才能调动群众参与“随手拍”活动的积极性。

对流浪乞讨未成年人的救助，除了帮助他们寻找监护人，回归家庭之外，还必须做到一个“严打”、一个“严控”。“严打”就是依法严厉打击组织强迫、诱骗、残害、拐卖未成年人乞讨的违法犯罪行为，重点深挖幕后组织者、策划者、操纵者；“严控”就是严格管控失责监护人，对携带未成年人流浪乞讨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由公安部门牵头，进行贴身劝导、批评教育，并将监护人、被监护人护送至市救助管理站。对利用未成年人乞讨屡教不改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罚款或行政拘留，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苑广阔

来稿请投邮箱 wj1@cnnb.com.cn